

# 江苏省水利厅文件

苏水建〔2022〕30号

---

##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浦河（孟城闸闸外段） 整治工程（新北段）初步设计报告 技术审查意见的通知

常州市水利局：

你局《关于转报浦河外江段整治工程（新北段）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常水计〔2022〕16号）收悉。根据《江苏省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要求，省水利工程建设局委托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咨询。经省水利厅厅长技术审查会、省水利工程建设局局长专题办公会研究讨论，形成了技术审查意见。现将审查意见印发你局，请抓紧批复。

- 附件：1. 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初步  
设计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2. 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初步  
设计概算审核表
3. 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护岸  
布置表



---

江苏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2年8月4日印发

---

## 附件 1

# 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 初步设计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一、浦河是太湖流域湖西区重要的通江河道之一，南起城巷大沟，北至夹江，途经常州市新北区、镇江市丹阳市，河道全长 20.78 千米，其中新北区境内全长 18.55 千米，丹阳市境内全长 2.23 千米，为具有防洪、排涝、灌溉、通航等多功能的跨县重要河道。目前浦河孟城闸以上段已治理完成，闸外段多年未治理，河床淤积，引排能力减弱，岸坡坍塌，堤防稳定性不足，生态环境较差，为提高区域引排能力，消除堤防安全隐患，改善沿岸生态环境，充分发挥浦河整体效益，实施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是必要的。本次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新北段治理长度 7.04 千米，保护区内面积 14.8 平方千米，保护耕地面积 1.6 万亩，保护人口 8.5 万人，可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0.08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0.6 万亩，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235 万公斤。

二、同意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新北段河道按防洪标准 50 年一遇进行治理。浦河工程等别为Ⅲ等，堤防级别为 3 级，护岸级别同相应堤防级别，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5 级。工程主要任务是通过河道疏浚，提高河道排江、引江能力，结合其他规划工程措施，满足区域 50 年一遇防洪要求，消除工程安全隐患。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新北段进行整

治，治理范围为孟城闸~立新桥，桩号范围 0+120~7+250（北岸）/7+025（南岸），治理长度 7.04 千米，疏浚长度 1.4 千米，新建护岸 13.19 千米，新建防汛道路 0.55 千米，堤防防渗加固 0.35 千米，改造进、出水口 8 处，护砌 4 处等。

三、同意疏浚河道 1.4 千米，疏浚范围为桩号 0+200~0+700、3+500~4+200、5+600~5+800。其中桩号 0+200~0+700 段疏浚河底高程 2.0 米，疏浚边坡坡比 1:3.5；桩号 3+500~4+200、5+600~5+800 段疏浚河底高程 1.0 米，疏浚边坡坡比 1:3.5；其余河段基本维持现状，河底宽度不小于 10 米。疏浚范围内涉及桥梁处河道维持现状，上下游 50 米范围内河道由设计河底高程衔接至桥梁下方现状河底高程。

四、同意新建护岸 13.19 千米，一般河段采用联锁块护坡，长 12.29 千米，局部无放坡条件河段采用插板桩护岸，长 0.9 千米。沿河 4 处凹岸采用膜袋砼防护至坡底。

#### （一）联锁块护坡

河坡高程 2.5~5.0 米采用 0.1 米厚 C25 砼联锁块护坡防护，护坡坡比 1:3.5，其中高程 4.0 米以下采用实心结构，高程 4.0 米以上采用空心结构。高程 2.5、5.0 米处各设一平台，平台宽度分别为 1.0~3.0 米、2.0~5.0 米，高程 5.0 米平台以上设草皮防护。

局部土质较差、抗滑稳定不满足规范要求河段在高程 5.0 米平台格埂处设置抗滑桩，抗滑桩采用 C60 钢筋砼 PC400（95）C 管桩，双排梅花型布置，桩中心距 1.0 米，桩长 15/12 米（前排/后排），前排抗滑桩桩顶浇筑 C35 钢筋砼连系梁，尺寸 0.6×0.6 米。

#### （二）插板桩护岸

插板桩采用 C80 钢筋砼预应力空心方桩与 C40 钢筋砼预制插板组合，预应力空心方桩截面 0.4×0.4 米，空心直径 0.2 米，桩

长 9~14 米，桩中心距 1.3~1.5 米，插板尺寸 (1.28~1.48)×2.75 米 (宽×高)，板厚 0.15 米，板后满贴 350 克每平方米土工布一层；桩、板顶部设 0.8×0.45 米 C35 钢筋砼帽梁，帽梁顶高程 5.0 米。

局部河段插板桩不能满足自身稳定，在后排增设预制方桩锚桩，前、后排桩中心距 2.8 米。后排方桩截面 0.4×0.4 米，空心直径 0.2 米，桩长 6 米，桩间距 3.3~3.9 米，桩顶浇筑 C35 钢筋砼帽梁、拉梁与前排插板桩形成整体框架结构，帽梁、拉梁尺寸分别为 0.6×0.4 米、0.6×0.3 米，顶高程 4.95 米。

插板桩墙前平台高程不低于 2.5 米，宽度不小于 3.0 米。桩顶 5.0 米处设 3.5 米宽平台，平台以上至堤顶设草皮防护。

### (三) 膜袋砼防护

对桩号 0+800~1+050、1+550~1+800、5+100~5+300、5+750~5+900 等 4 处弯段的凹岸水位变幅区以下进行护砌，护砌型式采用 C20 模袋砼护坡，从高程 2.5 米平台内侧护至设计河底线外 2 米，护坡厚度 0.2 米。

五、同意对北岸桩号 1+790~1+870、6+260~6+400、南岸桩号 6+480~6+560、7+010~7+060 合计 350 米堤防进行防渗加固。在堤身临水侧设水泥搅拌桩防渗墙，桩顶高程 7.0 米，桩径 0.6 米，桩中心距 0.4 米，桩长 6 米，防渗加固处理总长 350 米。

六、同意对南岸桩号 4+300~4+850 段 0.55 千米新建防汛道。采用水泥砼路面，宽度 4.0 米，结构层由上到下为：0.2 米厚 C30 砼面层、0.18 米厚抗水性自修复高聚物稳定土基层、0.2 米厚 12% 石灰土垫层、0.2 米厚 6% 石灰土下垫层。

七、同意对沿线 8 处穿堤建筑物破损进、出水口进行拆除重建。采用 C35 钢筋砼 U 型槽与现状建筑物相接，U 型槽长 7.4 米，净宽 2.0~3.0 米，底板面高程 3.0 米，墙顶高程 5.0~3.0 米。U 型槽底板下设木桩复合地基，木桩桩长 6 米，梢径不小于 0.15 米，桩中心距 0.8 米，梅花型布置。

八、同意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工期 15 个月。

九、本工程无新增永久征地。

十、同意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节能、工程管理设计等。

十一、核定工程概算投资 6755 万元，其中省级以上补助 2702 万元，其余由地方负责筹集。

## 附件 2

## 浦河（孟城闸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

## 初步设计概算审核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上报概算 (万元)	修订概算 (万元)	核定概算 (万元)	备注
<b>I</b>	<b>工程部分概算</b>	<b>10234.56</b>	<b>7336.35</b>	<b>6108.55</b>	
一	建筑工程	8365.50	5758.30	4922.41	
1	土方工程	887.79	421.41	384.94	
2	防护工程	6533.26	4638.75	3909.21	
3	堤防防渗处理	383.51	75.98	56.36	
4	防汛道路	141.18	71.91	70.51	
5	其他工程	419.76	550.25	501.39	
四	临时工程	614.82	620.20	454.12	
(一)	施工导流、截流工程	308.95	253.05	140.11	
(二)	施工场外交通工程	144.00	243.25	234.88	
(三)	施工场外供电及通讯工程	30.00	30.00		
(四)	施工房屋工程	87.95	62.62	52.76	
(五)	其他临时工程	43.92	31.29	26.36	
五	独立费用	766.89	608.49	441.15	
(一)	项目建设管理费	145.77	109.35	95.32	
(二)	工程建设监理费	240.81	179.27	121.94	
(四)	生产准备费	1.80	1.28		
(五)	科研勘测设计费	298.79	229.11	180.52	
(六)	其它费	79.72	89.49	43.37	
六	第一~第五部分合计	9747.20	6987.00	5817.67	
七	预备费	487.36	349.35	290.88	
八	静态投资(第六+第七-1)	10234.56	7336.35	6108.55	
<b>II</b>	<b>专项部分概算</b>	<b>701.95</b>	<b>822.45</b>	<b>646.45</b>	
一	建设征地及拆迁安置补偿	383.04	348.27	290.87	
二	环境保护工程	111.66	98.37	63.90	
三	水土保持工程	207.25	375.81	291.68	
<b>III</b>	<b>概算总投资(第 I 部分+第 II 部分)</b>	<b>10936.51</b>	<b>8158.80</b>	<b>6755.00</b>	

## 附件 3

浦河（孟城闸外段）整治工程（新北段）护岸布置表

序号	起讫桩号		护岸型式及长度 (m)		抗滑桩/插板桩布置	备注
	起	讫	联锁块	插板桩		
(一)	北岸					
1	0+120	2+100	1880			桩号 0+120~0+400 范围联锁块护至河底 高程 2.0m 处
2	2+100	2+700	550		双排, 梅花型布置, 桩长 15m/12m, 间距 1.0m	抗滑桩
3	2+700	5+200	2200			
4	5+200	5+400		200	双排, 桩长 14m/6m, 间 距 1.3m/3.9m	
5	5+400	7+250	1800			
合计			6430	200		
(二)	南岸					
1	0+120	2+500	2230			桩号 0+120~0+400 范围联锁块护至河底 高程 2.0m 处
2	2+500	3+100	600		双排, 梅花型布置, 桩长 15m/12m, 间距 1.0m	抗滑桩
3	3+100	5+400	2100			含桩号 4+300 处浦 河引河支河口防 护, 不小于 30m
4	5+400	5+625		225	双排, 桩长 9m/6m, 间距 1.5/4.5m	
5	5+625	5+650		25	双排, 桩长 12m/6m, 间 距 1.5/4.5m	
6	5+650	5+750		100	单排, 桩长 12m, 间距 1.3m	
7	5+750	6+100		350	双排, 桩长 12m/6m, 间 距 1.5/4.5m	
8	6+100	7+075	925			
合计			5855	700		
汇总			12285	900		